

中小微粮食企业融资难题。沟通对接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信银行等商业银行，协调加大粮食信贷投放，支持粮食收购、加工、应急供应、仓储设施建设等。各地粮食和储备财会部门采取多种措施，建立健全信用保证基金政策措施、加强与商业银行沟通合作、推动创新信贷模式，利用好粮食收购贷款信用保证基金等市场化融资支持机制，指导粮食企业做好秋粮收购资金筹措准备工作，保障市场化收购顺利进行。

二、争取行业财税政策，促进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

加强涉粮财政政策研究，配合财政部研究制定2023年玉米大豆生产者补贴政策，有效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持续提高种粮农民收入、增加优质粮食供给。协调财政部、税务总局免征粮棉糖等储备企业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及印花税，指导各地落实相关优惠政策，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促进企业降本增效，服务粮食和储备事业。加强粮食行业财会指导，支持国有粮食企业在巩固粮食收储主业的同时，提升经营管理效能，促进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

三、加强预算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保障能力

落实中央和国家机关过紧日子要求，科学编制年度预算，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加大资金统筹力度，提高经费保障和管理水平，保障全局重点工作所需，服务保障粮食、能源资源、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开展财会监督，督促和指导全系统制定预算、资金、资产等方面制度规定135项，为全系统加强和规范财会管理打下良好制度基础。

四、严格储备资金管理，保障各类储备物资收储轮换

加强与各类承贷银行的沟通合作，严格按程序选择承贷银行，落实授信资金，为战略物资收储提供坚实保障；及时准确办理各类物资收储贷款及各项费用申请、拨付等手续，在收款、开票、还贷等各环节仔细核对，做到准确无误。

五、强化国有资产管理，提高资产使用效益

落实党中央关于建立国务院向全国人大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决策部署，按照财政部、国管局工作安排，组织系统各单位按时完成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与决算、事业单位出资企业财务会计决算及政府储备物

资报告等统计和报告工作。创新国有资产“公物仓”管理模式，规范公务用车管理使用，“公物仓”、公车管理2项专项工作被国管局定为试点单位，并被评为“公物仓创新试点单位”。按规定严格审核年度资产配置计划，严控资产配置“入口关”，2023年通用资产配置计划批复数量同比压减16.2%，金额压减32.6%；严格履行审批手续，规范处置行为，严把资产“出口关”。成立垂管系统经营指导专班，开展垂管系统所属企业经营指导体系和管理制度体系建设，及时发现企业存在问题、解决问题、纠偏定向、形成震慑。推动资产盘活利用，组织所属单位加快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盘活工作，通过综合利用内部挖潜、调剂利用(无偿划转)、对外出租、转让(出售)等多种方式，提高资产使用效益。

六、加强审计监督管理，推动整改落实落地

落实中央巡视组、中央审计办、审计署对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审计及巡视发现问题整改要求，加强内部审计监督，推动问题整改取得实效。组建内部审计队伍，制定《组建内部专业审计队伍开展审计工作暂行方案》，统筹全局全系统财务审计力量，组建内部审计人员库，完成16项经济责任审计任务。制定《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审计约谈办法(试行)》《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结果认定标准(试行)》，加快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促进领导干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定期调度审计整改进度，通报整改情况，约谈整改滞后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压实各单位主体责任，督促问题整改落实。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财务审计司供稿)

烟草行业财务会计工作

2023年，烟草行业财务会计工作认真落实全国烟草工作会议部署，加快建设现代财务管理体系，紧盯年度目标任务，优化资源配置，强化风险管理，提升监督效能，为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一、贯彻落实重大决策部署

(一)落实财政上缴任务。加强资金统筹调度，及时足额完成年度税收和国有资本收益等上缴任务，全年实现财政总额15028亿元，同比增长4.3%，为国家财政增

收和经济社会发展做出贡献。

（二）加强行业财会监督。制定印发加强烟草行业财会监督工作实施意见，全面系统构建行业财会监督格局，做好财会监督制度设计，明确财会监督重点任务。

（三）开展专项治理行动。全面清理拖欠企业账款问题，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巩固清理成果，无分歧欠款做到应清尽清。开展行业假国企央企综合整治工作，建立全级次企业“白名单”，彻底排查假国企央企问题。贯彻落实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方案的要求，分解制订三年目标任务，开展加强烟草行业资产资本管理调研，提升行业国有资产监管水平。

（四）开展调查研究。组织开展建设烟草行业现代财务管理体系调研，就财务审计高质量发展路径充分研讨、形成共识，制定出台行业“1575”现代财务管理体系建设指导意见。坚持问题导向，围绕财务共享、研究型审计、数字化转型等方面开展调查研究，取得一批研究成果。

二、全力保障年度目标任务

（一）优化财务资源配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按照“分档管理、分类指导”原则分解下达年度税利、成本费用等预算指标，坚持全面保障与突出重点相结合，加大科技创新、烟叶生产、数字化建设等方面投入，从财务资源配置上确保国家烟草专卖局党组确定的战略任务落地落细，助力行业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

（二）严格成本费用管控。坚决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加强成本费用管理，严控一般性支出和重点成本项目，工商两项费用率同比下降0.52个百分点，工业卷烟销售成本率同比下降0.24个百分点。

（三）提高资金资产效益。规范推进银行存款竞争性存放，在利率下行的情况下，行业工商企业资金收益保持稳中有升。加大资产盘活利用力度，对外转让低效无效资产。

（四）加强目标跟踪督导。逐月监测、定期通报重点目标指标走势，加强跨部门运行调控协同，引导工商企业控节奏、稳预期，2023年行业实现税利总额15217亿元，同比增长5.6%，实现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的目标。

三、扎实推动审计整改

（一）加强审计整改工作组织。加强组织领导，压实整改责任，统筹制订审计整改方案，建立和落实“三单四制”的整改工作机制，加强跟踪督促和检查指导，及时掌握整改进度，做好上下、内外沟通协调，确保审计

整改规范有序。

（二）高质量推进审计整改。烟草行业各有关单位推进各项整改措施落地，并结合主题教育检视整改有关要求，开展审计整改“回头看”，进一步巩固整改成果，立行立改和分阶段整改任务均已按期保质完成。

（三）健全完善长效机制。推动审计整改与全面从严治政相结合、与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相结合，坚持举一反三、标本兼治，建章立制200多项，有效提升烟草行业规范水平。

四、积极防范化解财务风险

（一）防范资金风险。建立并实施工作约谈和通报机制，督促落实中小银行账户数量和存款“双降”要求，取得明显成效。开展资金飞行检查，推动问题整改，消除资金使用安全隐患。

（二）防范税收风险。根据审计署税收征管审计的整改要求，有关单位完成卷烟型雪茄消费税审计整改，消除税收违规风险，规范雪茄烟品规范管理，提高税法遵从度。

（三）防范境外投资风险。开展境外企业“违反财经纪律侵吞公款”专项整治工作，排查风险隐患。组织开展年度境外投资绩效评价，督促落实境外直派财务负责人要求。

五、持续提高财务管控能力

（一）推进财务数字化转型。落实行业一体化平台建设总体部署，统一工商企业核算口径、会计科目、管控要求，形成财务标准业务事项库，完成统一财务标准体系建设。基本建成行业统一财务管理系统总公司子系统，重庆市烟草专卖局（公司）顺利完成省级商业企业标准版试点任务，为下一步全面推广应用奠定坚实基础。

（二）探索财务共享中心建设。按照财务共享的总体方向，多家省级公司密切结合工作实际，探索财务共享，推动组织变革，优化业务流程，丰富共享内容，提升服务质效。云南、湖北等地烟草商业企业共享服务建设取得积极成效。

（三）探索资产资本管理新机制。以构建权责清晰、集约高效的行业资产资本管理体系为目标，组织开展专题调研，全面摸清行业多元化投资底数，梳理和分析多元化投资存在的问题，提出下一步加强行业资产资本管理政策举措。

六、不断提高内审监督效能

(一)健全集中统一的审计工作机制。坚持和加强党对审计工作的领导,健全完善内部审计委员会工作机制,强化国家烟草专卖局、中国烟草总公司内部审计委员会对行业审计工作的领导、指导和督导,制定印发行业年度审计工作要点,推动工作计划和审计资源的集约统筹管理。

(二)拓展审计全覆盖的广度和深度。落实中央审计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深入推进审计全覆盖的指导意见,制定印发行业实施意见,明确新时期行业审计全覆盖的11项目标任务和5项保障措施。立足经济监督定位,聚焦主责主业,加大对重点领域、重点环节、重点项目、重点资金、重点人员的审计力度,科学谋划和推进审计项目,全年开展审计项目5400余项,揭示重大问题,促进政令畅通、战略落地,规范权力运行,防范重大风险。

(三)推动审计监督更加权威高效。强化审计质量“生命线”意识,加强全要素、全流程审计项目质量管控,保障高质量审计成果。健全完善审计整改工作运行机制,严肃开展审计结果反馈,压实整改各方责任。各级审计部门通过现场审计检查、在线认定销号、定期提示等多种方式,督促问题整改到位。深化与其他各类监督贯通协同,做好典型突出问题移交。完善审计结果通报机制,推进审计结果、整改结果和问责结果公开。

(四)全面提升审计监督能力。坚持把研究型审计作为推动审计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在精研重大政策、深挖审计问题等方面,行业涌现出一大批优秀审计成果。加快推进审计数字化转型,以行业一体化平台建设为契机,整合数据资源,强化数据治理,优化工作流程,提升信息化支撑能力,2023年底完成行业审计信息系统初验。推动审计系统与其他业务系统信息数据的互联互通,探索数字化审计模式。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审计干部队伍,行业4家单位的审计部门和5名审计人员荣获中国内部审计协会颁发的全国内部审计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称号。

(国家烟草专卖局财务管理与监督司<审计司>供稿)

林业草原部门财务会计工作

2023年,国家林业草原财务会计工作着力创新管

理机制,加强资金项目监管,为推动林草高水平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一、全力打好“三北”工程攻坚战

配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研究完善防沙治沙支持政策,设立“三北”工程专项资金,配合完成草拟《“三北”工程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关于财政支持“三北”工程建设的意见》。与中国银行签订《共同加强荒漠化综合防治和推进“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战略合作协议》,组织金融机构和“三北”地区林草部门初步谋划金融支持“三北”工程项目。牵头做好“三北”工程项目前期工作,完成“三北”工程项目申报指南、可行性研究报告指南、项目实施方案指南等编制工作,将专项资金全部实行项目化管理,并一对一指导“三北”地区省市编制项目可研报告和实施方案,夯实项目基础工作。

二、夯实资金政策保障

2023年,中央财政共安排林草资金1392亿元,为林草领域保护发展提供坚强保障。强化项目化管理,启动实施26个“双重”工程重点区域生态保护修复和支撑体系项目,通过竞争性评审,择优确定25个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和6个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落实国债资金支持森林防火阻隔系统建设。组织开展“十四五”规划102项重大工程实施中期评估,各项工程评估结果均为“符合预期”。优化资金结构,统筹资金实行板块化管理,有效保障“三北”工程、国家公园、森林经营、野生动植物保护、防火防虫、科技创新等重点工作任务。开辟国家植物园、野生动植物保护资金支持渠道,将国有林场管护用房建设范围拓展到全国国有林场。增加森林可持续经营、古树名木保护、林草综合监测、陆生野生动物危害防控等资金支持。推进项目化管理和协调推进部门项目建设。印发《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储备管理工作规则》,围绕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重点工作,指导地方谋划入库项目,有针对性地加强重大项目储备。推进大熊猫国家保护研究中心共建,设立大熊猫保护研究基金。完善林草领域税费体系。配合财政部研究制定《湿地恢复费缴纳和使用管理暂行办法》、修订《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配合海关总署调整“十四五”期间进口种子种源和进口种用野生动植物种源免税商品清单。